

“海洋农业与淡水渔业科技创新”重点专项 2023 年度项目申报指南

(仅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注册用户登录可见)

为落实“十四五”期间国家科技创新有关部署安排，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启动实施“海洋农业与淡水渔业科技创新”重点专项。根据本专项实施方案的部署，现发布 2023 年度项目申报指南。

本专项总体目标是：通过精准育种、绿色养殖、生态增殖、智能捕捞、高质加工的关键理论创新、技术突破和产品创制，促进水产领域主导品种更普及、养殖技术更精准、国产装备更智能、渔业管理更智慧。

2023 年度指南按照共性关键技术类、应用示范类两个层面，拟启动 21 个项目方向，拟安排国拨经费概算 4.25 亿元。其中，青年科学家项目拟安排国拨经费概算 2000 万元，拟支持项目 10 个，每个 200 万元。

如无特殊说明，实施周期不超过 5 年。申报项目的研究内容必须涵盖指南所列的全部研究内容和考核指标。项目下设课题数不超过 5 个，项目参与单位总数不超过 10 家。项目设 1 名负责人，每个课题设 1 名负责人。

青年科学家项目（项目名称后有标注）不要求对指南内容全

覆盖，不再下设课题，项目参与单位总数不超过3家。项目设1名项目负责人，青年科学家项目负责人年龄要求，男性应为1985年1月1日以后出生，女性应为1983年1月1日以后出生。原则上团队其他参与人员年龄要求同上。

部省联动项目（项目名称后有标注）经费预算由中央财政资金和省级财政资金共同组成，省级财政资金与本省份有关单位牵头课题所获中央财政资金配比不低于1:1。申报项目中由联动省份有关单位牵头的课题数不少于1个、不多于2个，其中遴选1名课题负责人作为项目负责人，至少1个课题由企业牵头。联动省份有关单位牵头的课题所获中央财政资金不超过项目中央财政资金的50%。申报项目中由企业牵头的课题原则上不少于2个。项目组织申报流程要公开透明、有迹可查，项目牵头单位遴选公平公正，参与单位面向全国遴选。部省联动相关地方科技主管部门在资源统筹、政策协调等方面加强支撑配合，采取有效措施推动项目成果在相关省份应用示范。

每个指南任务原则上支持1项（有特殊说明的除外）。在同一研究方向下，当出现申报项目评审结果前两位评价相近、技术路线明显不同的情况时，可考虑支持2个项目。2个项目将采取分两个阶段支持的方式，第一阶段完成后将对2个项目执行情况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确定后续支持方式。

1. 大型海藻种质创新与环境适应性强及鲜味物质大量积累复合性状优良品种培育（共性关键技术类）

研究内容：针对目前海带和紫菜种质资源退化、环境适应性

差、主导优良品种缺乏等问题，解析速生、环境适应性强及高 IMP 鲜味物质含量等主要经济性性状形成的分子基础与调控机制；开展高通量分子标记、表型测定、重要经济性性状遗传解析、种质创新、新品种培育等研究；发掘与品质提升相关的优良基因资源，集成诱变育种、杂交育种、基因编辑和全基因组选择育种技术，建立并完善经济海藻育种技术体系，培育适应不同海区的复合性状新品种；建立性状测定、遗传评估、苗种繁育信息平台 and 育种数据库，构建联合育种网络。

考核指标：阐明大型经济海藻生长、主要鲜味物质 IMP 积累和环境适应性的分子基础与调控机制；建立性状高通量分析技术，发掘与品质相关的基因 5 个，研发精准分子设计育种体系，构建集成化分子育种信息平台；收集新种质 150~200 个，培育生产特适品种 10~15 个，其中鲜味物质 IMP 含量提高 20% 的品种 2 个，在江苏、山东等主产区推广面积 5 千亩；审定新品种 2~3 个，在全国沿海推广面积不少于 5 万亩，增产 15%，良种对产业的贡献率超过 30%；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10 项，获得行业标准 5 项；建立分子育种技术平台和数据库 1 个。

关键词：大型海藻，海带，紫菜，分子育种，复合性状

2. 高产高抗鲫和优质鲤新种质创制及突破性新品种培育（共性关键技术类）

研究内容：针对鲫主养区出血病频发和高产高抗品种缺乏、以及鲤优质品种缺乏等问题，解析高产、优质、抗病等主要经济

性状形成的遗传基础，鉴定具有重要育种价值的主效基因或调控元件；研发多倍体基因组编辑、基因组重构和多倍体合成、全基因组选择育种、杂交育种、性别与育性操控等技术，建立高效精准多倍体鱼类育种技术体系；创制育种新材料和新种质，培育适于池塘、稻渔、工厂化等养殖模式的高产、优质、抗病新品种，完善规模化健康苗种扩繁技术和绿色高效养殖技术，进行新品种示范推广。

考核指标：阐明 2~3 种主要经济性状形成的遗传基础与调控机制，鉴定具有重要育种价值的主效基因或调控元件 8 个；建立鲫、鲤种质快速创制新技术 2~3 项；创制育种新材料和新种质 5~7 个，肌肉脂肪、不饱和脂肪酸含量提高 15% 以上，抗出血病能力提高 20% 以上；培育高产、优质、抗病等多个性状综合的突破性新品种 2~3 个，其中产量提高 15%，抗病力提高 20%；在湖北、江苏、湖南、河南、黑龙江等区域构建“育繁推”一体化产业链，创建“育繁推”一体化种业体系 2 个，良种覆盖率 80% 以上；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8 项，获得行业标准 5 项。

关键词：鲫，鲤，精准育种，抗病，优质

3. 无肌间刺鲫新种质创制（共性关键技术类）

研究内容：针对鲫肌间刺影响食用和加工等问题，解析肌间刺形成的遗传基础与调控机制，发掘具有育种价值的关键基因或调控元件；研发多倍体、多基因聚合的精准育种技术，创新基因编辑等育种技术，突破育性或性别可控的制种关键技术，创建高

效精准的分子设计育种技术体系，快速规模化创制无肌间刺、育性或性别可控的优异种质，培育无肌间刺、单性、速生鲫新品系，开展新品系的生产性能和生物安全评估，研发苗种规模化繁育配套技术。

考核指标：阐明鲫肌间刺形成的遗传基础与调控机制，鉴定肌间刺发育关键基因或调控元件 2~3 个；建立多倍体、多基因编辑聚合等育种技术 2~3 项，育性或性别可控的制种技术 1~2 项；培育无肌间刺、单性、速生鲫和异育银鲫新品系 2~3 个；建立苗种标准化繁育技术体系，保存基因编辑新品系亲鱼和后备亲鱼 3 万尾以上，受精率 80%以上，出苗率 80%以上；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6 项。

关键词：鲫，无肌间刺，遗传机制，基因编辑，新种质

4. 草鱼优质速生抗出血病新种质创制和新品种培育（部省联动，共性关键技术类）

研究内容：针对草鱼种质退化、出血病频发、育种周期长等难题，筛选整合草鱼优异种质资源，解析优质、速生、抗出血病等重要经济性状形成的遗传基础，揭示相关基因的分子调控机制；建立分子遗传标记快速鉴别和高通量分型技术，基于草鱼遗传学和繁殖生物学特征设计实验群体，创新基因型表型关联分析方法；集成杂交育种、雌核发育、多倍体育种、借腹怀胎和基因编辑等染色体组和基因组操作技术，建立草鱼快速育种技术体系，培育优质速生抗出血病新品种或新品系，进行新品种示范推广。

考核指标：筛选优质、速生和抗出血病性状育种核心群 500 尾；阐明 2~3 种主要经济性状形成的遗传基础，鉴定优质、速生、抗出血病相关的关键基因或元件 8 个；研制涵盖全部编码基因的 DNA 芯片；创新种质创制或基于基因组信息的快速育种技术 3 项，建立草鱼快速育种技术体系 1 个；培育速生和抗出血病新品种（品系）1~2 个，生长速度提高 20% 以上，抗病力提高 20% 以上；在湖南、湖北、广东、江苏、安徽、浙江等区域构建“育繁推”一体化草鱼种业体系，产业良种覆盖率 30% 以上；创制优异新种质 2~3 个，不饱和脂肪酸含量提高 15% 以上；授权相关领域国家发明专利 6 项，获得行业标准 3 项。

关键词：草鱼，抗出血病，优质，速生，染色体组操作

联动省份：湖南省

5. 陆基工厂化养殖关键技术与智能化装备（共性关键技术类）

研究内容：针对陆基工厂化养殖装备缺乏、智能化程度低、管控精细化不足等问题，围绕对虾、鲆鲽类、鲫、鳊鲃、鲢鳙类、海参等品种，研究工厂化养殖条件下主养品种环境需求、营养需求、摄食行为、生长特征与生态适应性，研发生长判别、分级养殖、智能投喂等技术与装备；研发养殖环境智能控制、养殖尾水尾渣资源化综合利用等关键技术，研制能量能耗智能化管控装备，构建养殖品种、净水微生物、水质调控装备三位一体的水质管控系统；研发集养殖水质、主养品种生理生长等数据采集、传输、建模于一体的智能管控平台，集成专用配合饲料、病害防控等配

套技术，建立主养品种全养殖周期智能化循环水无人养殖车间。

考核指标：揭示工厂化养殖条件下 4~5 种主养对象的营养需求、行为特征与生态适应性；建立工厂化智能养殖工艺 4~5 种，并在山东、辽宁、天津、河北、湖北、广东、广西、福建、湖南、浙江等区域开展应用示范；研发能耗管控、智能投喂、自动识别与分级等装备 10 套，养殖智能管控平台 3 套，建立水质管控系统 3 套、智能无人化养殖模式 3 个，养殖效率提高 20% 以上，机械化水平达到 80% 以上；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10 项，获得行业标准 7 项。

关键词：陆基工厂化，智能管控，养殖工艺

申报要求：该项目由企业牵头申报，牵头申报单位须具备较好的研究基础和较强的产业化能力，并且为本领域的龙头企业或者高新技术企业。

6. 淡水池塘低碳养殖智慧渔场关键技术与装备（应用示范类）

研究内容：针对淡水池塘养殖温室气体及氮磷等富营养物质超量排放、生产过程智能化、机械化程度低等问题，研究淡水池塘主要养殖对象的行为特征与环境适应机制、饲养需求以及病害产生机理等；研发淡水池塘低碳养殖、环境调控、尾水减排和智慧化管控等关键技术，研制池塘养殖污染物原位生态削减、机械化捕捞、尾水一体化处理等专用装备，以及精准投喂、鱼病数字诊断、池塘智能生态评估和养殖全程数智化管理系统等；应用人工智能和大数据协同，建立针对鲫、鲤、鳊鲂、草鱼、罗非鱼、

大口黑鲈、中华绒螯蟹、克氏原螯虾等的池塘低碳减排绿色高效养殖技术体系。

考核指标：阐明养殖行为特征与环境响应机制 3~4 种。研发淡水池塘低碳智慧养殖升级技术 12 项，开发精准投喂和病害生态防治技术各 3 种，开发新型饲料 2 种，研发池塘养殖水体颗粒物快速去除、机械化捕捞、尾水一体化处理装备和具备精准投喂、鱼病诊断、养殖评估等功能的养殖场数智化管理系统等 3~5 套，建立低碳养殖智慧渔场新模式 3~5 种，构建池塘低碳减排养殖技术新体系 1 套。在湖北、湖南、广东、河南、江苏、浙江、黑龙江等区域建设低碳养殖智慧渔场示范点 4~6 个，示范点实现智慧化管控，养殖生产的温室气体排放强度降低 15%、氮磷排放减少 25%、提高生产效率 50%，机械化水平超过 50%。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10 项，获得行业标准 7 项。

关键词：低碳，减排，机械化，智能化

7. 海水池塘高效养殖技术与生态养殖模式（部省联动，共性关键技术类）

研究内容：针对海水池塘养殖生态系统结构简单、物质循环利用效率低、抗逆养殖品种缺乏等问题，围绕对虾、鱼、蟹、海参、贝等重要养殖品种，解析养殖生物生态适应性机制，培育速生抗逆良种；阐明海水池塘养殖生态系统结构功能及营养物质转化途径与效率，创新养殖容量评估和碳汇计量、养殖环境精细调控、养殖尾水资源化循环利用等关键技术；明确养殖病害发生规

律及传播途径，研发高效设施生态防控体系，构建养殖生物行为实时观测、养殖设施自动控制及养殖智能化管理信息可追溯平台；集成精准化投喂、智能化管控和质量安全控制等措施，构建海水池塘标准化生态养殖模式。

考核指标：解析养殖生物与池塘生态系统互作机制，建立海水池塘绿色高效养殖新理论，培育适养新品种（新品系）5个；研发海水池塘生态养殖关键技术10项，开发新型饲料2种，研制智能化养殖设施10套；构建养殖智能化管理信息可追溯平台1个，建立病害预警预报系统1套，建立生态养殖模式5种；依托渔业科技创新联盟，在广东、福建、浙江、山东和江苏等区域创建养殖示范区5个，养殖面积20万亩，良种覆盖率70%，氮磷排放降低30%；授权国家发明专利10项，获得行业标准7项。

关键词：海水池塘，高效养殖技术，生态养殖模式，新品种
联动省份：广东省

8. 优质安全鱼类营养调控机制和精准饲料技术（共性关键技术类）

研究内容：针对鱼类饲料配制和投喂精准程度和智能化水平不高等关键技术问题，解析主要养殖鱼类（大黄鱼、大菱鲆、石斑鱼、大口黑鲈、草鱼、鲫鱼等）营养感知和代谢过程，探究营养素与环境要素的关联和对鱼类免疫和品质的调控机制；开发摄食与饲料营养供给的智能化精准调控技术；研发环境友好及品质优良的鱼类饲料生产和投喂等全链条关键技术和智能化装备；构

建可应用于不同区域主要养殖模式鱼类健康高效优质环保生产的精准营养调控技术体系。

考核指标：阐明养殖鱼类代表种对主要营养素的感知及代谢机制，揭示典型养殖环境下营养调控动物生长、免疫应答与品质形成的关键机理；研制营养精准智能调控技术 5 套，提高饲料利用效率 20%；建立鱼类健康养殖饲料调控技术 5 套，养殖成活率提高 20%，开发养殖鱼类品质提升的饲料调控技术 8 套；优化饲料生产技术工艺流程 2 个，开发鱼类智能投喂装备 3 套；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10 项，获得行业标准 7 项。

关键词：营养调控，精准饲料，饲料利用效率

9. 水产病害的绿色渔药开发与精准防治技术(共性关键技术类)

研究内容：针对我国水产养殖主养品种重大病害频发、高效绿色渔药缺乏、防治技术薄弱等产业问题，重点开展典型重大疾病发生机制与流行规律研究，研发重要病原传播阻断、药物靶向筛选、多价多联疫苗研制等关键技术，创制渔用药物、免疫增强剂、微生物制剂等绿色渔药产品；建立分级预警预报、免疫预防、渔药高效应用、生态防控等共性技术，集成构建水产养殖重要病害精准防治技术体系和数字化远程诊疗平台，与龙头企业或相关产业联盟合作开展病害防控示范，实现病害精准防控，为水产养殖高效产出和绿色发展提供技术支撑。

考核指标：阐明高效绿色渔药的作用机制；突破疫苗规模化

制备与质量控制关键技术 3 项，研制渔用中草药、免疫增强剂、非药用微生物制剂各 4 种，单价和多价多联疫苗各 4 种，其中含浸泡和口服疫苗各 2 种；提出水产疫病生态防控策略 4 种，建立海藻病害防控技术体系 1 套；申报或取得 5 项新兽药证书，构建数字化诊疗平台 1 个，在长江流域、珠江流域、黄渤海、东南沿海等区域开展病害防控示范；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10 项，获得行业标准 7 项。

关键词：水产病害，疫苗制备，绿色渔药，生态防控，数字化诊疗

10. 黄渤海滩涂浅海碳汇型增养殖关键技术与机械化装备（共性关键技术类）

研究内容：针对黄渤海滩涂浅海增养殖模式单一、机械化和信息化水平低等问题，研究适宜黄渤海滩涂浅海生境的扇贝、蛤仔、牡蛎、海带和紫菜等优良品种健康苗种扩繁技术，研发苗种培育机械化装备和信息化监测技术；研发滩涂浅海贝藻养殖区底质绿色生态改良机械化装备与技术，构建贝藻碳汇型生态多元化增养殖新模式；研究贝藻精准探查与监测技术，研发贝藻机械化高效采收装备；基于云计算、数字孪生及人工智能技术，开发大数据驱动的滩涂浅海机械化增养殖智能控制系统与辅助决策技术；实现黄渤海滩涂浅海碳汇型生态增养殖技术和模式升级。

考核指标：建立黄渤海滩涂浅海贝藻良种机械化和信息化健康苗种扩繁新技术体系 2~3 套，育苗轻简化率提高 40%，出苗率

提高 20%；研制贝藻养殖区底质绿色生态改良装备 1~2 台（套），研制滩涂浅海贝藻增养殖精准探查、监测和高效采收机械化生产装备 3~4 台（套），养殖轻简化率提高 40%，构建贝藻滩涂浅海机械化增养殖智能控制与辅助决策系统 1~2 套；建立黄渤海滩涂浅海碳汇型生态多元化增养殖开发新模式 5 个，在桑沟湾、黄河口和苏北滩涂等区域示范面积 10 万亩，推广面积 10 万亩；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10 项，获得行业或地方标准 7 项。

关键词：滩涂，浅海，增养殖，机械化装备，智能决策

11. 渔农综合种养高质高效技术与轻简化装备（部省联动，应用示范类）

研究内容：针对渔农综合种养模式系统资源配置理论和技术体系不全等问题，围绕克氏原螯虾、中华绒螯蟹、鲤、鲫、泥鳅、刺鲃、甲鱼、蛙、珍珠蚌等主养品种，筛选并培育适宜种养的新品种和新对象，突破集成种养系统生源要素流动、设施构建、环境调控、控肥减药、精准管控等核心技术攻关，构建鱼—稻（莲）、虾—稻（莲）、蟹—稻、鳖—稻（莲）、蛙—稻、鱼—菜等高质高效生态种养模式；优化稻渔结构，地力提升、稳粮增收，研发协同种养的共性关键技术；研制轻简化种养装备和智能化管控系统，与龙头企业合作或依托渔业科技创新联盟、稻渔综合种养创新联盟等，为现代智慧生态农业的创新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考核指标：阐明种养系统生源要素流动和物质循环机制，揭示稻渔系统水稻产量稳定和地力提升的生态机制，建立综合种养

的理论体系；集成渔农生态种养新技术 20 项，筛选适合不同区域的养殖品种 15 种，研制轻简化装备和智能化系统 10 台（套）；形成鱼—稻（莲）、虾—稻（莲）、蟹—稻、鳖—稻（莲）、蛙—稻、鱼—菜等渔农生态种养新模式 10 个，在华中、华东、西南、华南、东北等主产区创建核心示范区 5 个，示范 20 万亩，推广 40 万亩；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10 项，获得行业标准 7 项。

关键词：渔稻，渔莲，渔农综合种养，生态种养

联动省份：江西省

12. 大水面生态渔业保护与利用技术（共性关键技术类）

研究内容：针对湖泊、水库等大水面生态系统保护与渔业资源可持续利用不协调，生态渔场建设精准化、智能化程度低等技术瓶颈及长江“十年禁渔”保护政策等新形势，聚焦兼具生态调控功能和经济价值的关键渔业物种，研究大水面增养殖与水生态环境协同作用机制，研发并集成大水面食物网精准操控、生态承载力评估、生境原位复建、生物多样性保育和多营养层次立体放养技术，研发大水面渔业生态系统精准化、智能化、可视化管控装备，构建大水面多源长序列大数据平台；建立低碳高效大水面渔业模式，进行生态渔场场景化示范，提升大水面生态渔业“固碳、净水、抑藻”协同发展水平，实现生态渔场智慧化管理。

考核指标：阐明大水面生态系统的渔业生态承载力形成与调控机制，创新大水面生态渔业理论体系 2~3 种，建立大水面多源长序列大数据平台 1 个，研发大水面渔业生态系统监测与评估技

术 2 项、生态系统管控装备和风险预警系统各 1 套；建立 5 种典型大水面生态渔业保护和利用模式，在千岛湖、查干湖、梁子湖群建成场景化示范生态渔场 3 个，示范面积 120 万亩；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10 项，获得行业标准 7 项。

关键词：大水面，可持续渔业，生态渔场，环境监测，生态系统修复

13. 盐碱水土一体化循环利用与生态改良渔业模式（共性关键技术类）

研究内容：针对盐碱水养殖产量不稳定、洗盐排碱水排放不合理以及生态效益不高等问题，研究盐碱胁迫与养殖生物移植驯化的关联机制，创新耐盐碱种质；创新主要养殖对象耐盐碱性能提升和盐碱水土资源渔业一体化利用技术，通过集成耐盐碱特色苗种规模化培育、水产品品质评价、养殖工程化构建技术，水质改良调控产品和特色、生态、工程化等综合养殖模式，建立盐碱水土循环利用与生态改良渔业技术体系。

考核指标：阐明盐碱水土生态结构功能和渔业可持续产出途径，构建耐盐碱性能评价体系，培育耐盐碱新品系或养殖新对象 2 个，建立盐碱水土综合利用与生态改良渔业等“以渔降盐治碱”新理论和新模式 5 项，研发养殖对象盐碱适应性能和品质提升、盐碱水土一体化改良调控等新技术 15 项，构建盐碱水土循环利用与生态改良渔业模式 5 项，洗盐排碱水综合利用率提高 20%；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10 项，获得行业标准 7 项。与地方、龙头企

业合作，在盐碱水土主要地区示范应用 20 万亩，助力乡村振兴。

关键词：盐碱地，水产养殖，耐盐碱种质，一体化利用，生态改良

14. 黄渤海生态智慧型海洋牧场构建与融合发展模式（应用示范类）

研究内容：针对黄渤海海洋牧场生境结构简单、自繁殖群体数量少、产业模式单一等问题，研究海草床、海藻场和牡蛎礁退化机制与驱动因素，构建自然生境和人工生境相结合的典型生境精准营造与调控技术；研究黄渤海海洋牧场鱼贝参等自繁殖群体高效养护方法，在承载力评估基础上构建渔业资源精准增殖与种群结构优化技术；研究海洋牧场一体化监测与立体化透视网络，开发重要经济动物自动化采捕等装备和技术，研发海洋牧场智能化综合管控与决策支持系统；集成现代信息化智能安全管控平台、水产品精深加工等装备与技术，构建渔旅融合、牧养融合新模式；构建黄渤海生态智慧型海洋牧场开发体系。

考核指标：阐明环境变化下海草床、海藻场和牡蛎礁退化机制及其驱动因素；研发海草床、海藻场、牡蛎礁等异质生境精准营造技术 3 项，开发产卵型、养护型鱼礁 3 种，研制渔业精准增殖设施及其配套技术 2 项，开发渔业种群精准养护技术 1 项，研制刺参等智能化采捕装备 2 台（套），开发智能化综合管控与决策系统 1 套；创建渔旅融合、牧养融合等融合发展新模式 2 个，通过产学研联盟等方式，在山东、辽宁、河北等黄渤海海域实现

应用示范 15 万亩，推广 20 万亩，主导水产品加工利用率达 85%；授权生境营造、资源增殖、智能装备、融合发展等国家发明专利 10 项，获得行业或地方标准 7 项。

关键词：海洋牧场，生境营造，资源增殖，智能管控，融合发展

15. 东海渔业资源一体化修复与海洋牧场构建技术（部省联动，应用示范类）

研究内容：针对东海渔业资源衰退和生境退化、海洋牧场智能化水平低等问题，开展长江口毗连海域典型物种“三场一通道”研究，解析海洋锋面等物理因素、海洋生物饵料等生物因素与产卵索饵越冬的关联机制；研究关键渔业资源生产过程的生态调控机制，解析渔场动态的数字化和可视化结构特征；以长江口及邻近海域为主要应用场景，围绕大黄鱼、小黄鱼、带鱼、梅童鱼、刀鲚、曼氏无针乌贼、厚壳贻贝、三疣梭子蟹、中华绒螯蟹等资源物种，研究主要资源物种的行为特征及其诱导方式，开发提高增殖放流存活率的野化驯化技术；研究东海典型生境的关键生源要素特征及其影响因素，营造主要资源物种的新型栖息地；研发东海重要渔业资源与环境的一体化修复技术，构建生态智能化海洋牧场，开发海洋牧场灾害预警和防灾减灾技术，建立海洋牧场安全保障技术体系。

考核指标：阐明东海 9 种渔业生境的形成与退化机制，查明 9 种重要渔业资源生物的“三场一通道”及其生活史；开发提高

增殖放流存活率的野化驯化技术 6 项，构建东海主要渔业资源生境场 6 个，建立种质资源库（场）9 个，构建东海渔业资源与环境的一体化修复技术 4 项，建立海洋牧场管理运行新模式 4 个，开发海洋牧场智慧监测和防灾指挥分析系统 3 套；在浙江、上海和江苏等海域建成“陆海空天”一体化高效联动海洋牧场示范区，示范面积 10 万亩，推广面积 20 万亩；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10 项，获得行业或地方标准 7 项。

关键词：资源修复，增殖放流，生境构建，智慧监测，海洋牧场

联动省份：浙江省

16. 极地渔业资源高效开发利用技术与装备研发（共性关键技术类）

研究内容：针对南极磷虾等极地渔业资源捕捞效率低、装备进口依赖程度大、船载加工技术缺乏等问题，创新南极磷虾资源评估和渔场预测方法，突破南极磷虾智能精准高效捕捞、食品级虾粉加工、多形态产品储运保鲜等技术，研发基于资源密度感知的智能捕捞成套装备、船载自动化加工成套装备，集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装备与技术，建立南极磷虾连续捕加一体化技术体系。

考核指标：建立南极磷虾资源评估和渔场预测方法 1 套，渔场渔情预报系统准确率达到 80%，捕捞效率提升 20%，日均捕捞量 500 吨以上，虾粉加工产出率提升 3% 以上、保质期延长 10% 以上；建立船载高效开发加工技术体系和冷链贮运鲜度品质保持

技术体系各 1 套；研制国产化捕捞加工装备 10 台（套）；授权 10 项国家发明专利，获得行业标准 7 项。在南大洋海域磷虾捕捞加工船上集成应用。

关键词：南极磷虾，资源评估，高效捕捞，船载加工，捕加一体化

17. 大洋渔业资源高品质捕捞智能装备与技术（共性关键技术类）

研究内容：针对金枪鱼、鱿鱼等捕捞对象高品质渔获比例低、诱鱼集鱼效果差、智能捕捞装备不足等问题，开展重要捕捞对象对渔具、光源等外部刺激的行为反应和响应机理研究，提升渔具选择性；研发重要渔场高时空精度环境信息获取、立体探测、鱼群阻吓和驱赶等技术；开发数据驱动的远洋渔场渔情信息服务系统；研制集鱼诱鱼、高品质智能捕捞成套装备、全船一体化信息集成控制系统、船岸一体化冷链物流保鲜监控系统，应用于大洋、过洋等捕捞区域。

考核指标：掌握金枪鱼和鱿鱼等对渔具、灯光强度的反应行为和适宜强度，研发中心渔场智能识别、鱼群估测等技术 5 种，研制探测采集、智能捕捞设备 15 套，构建多尺度渔场环境信息生成及高精度服务保障系统 1 套，开发全船智能控制系统 1~2 套，研制船载渔获处理系统 1~2 套；研制船岸一体化冷链物流保鲜监控系统 1 套；授权 10 项国家发明专利，获得行业标准 7 项。应用大洋渔船 50 艘以上。

关键词：大洋性渔业，智能捕捞装备，渔情预报，信息化集成，全冷链渔获

18. 养殖鱼类加工与质量安全控制关键技术与装备（共性关键技术类）

研究内容：针对鱼类加工过程中品质影响因子和机制不明确、保鲜保活体系不完善、加工装备系统集成度低、加工产品风味单一、质量安全调控手段缺乏等问题，揭示鱼类品种、养殖环境等与特征性质量因子间的相互作用关系，阐明主要营养物质代谢差异及其对质构、风味等品质因子的影响机制；研发石斑鱼、鲑鳟类等高值鱼类生态保鲜保活新技术、材料、装备，构建全链条高品质保鲜与多元感控物流技术体系；研发鲤、鲫、鲢、鳙、鳊鲂、草鱼、鲈、鳊、鲥、乌鳢等重要养殖鱼类可切换柔性加工和优质蛋白高效化利用技术以及无刺产品加工工艺，研制鱼类智能分选、高效放血等加工装备，建立多维感知智能化产地加工生产线；构建大黄鱼等传统加工产品的改性、提质与风味调控技术，开发耐贮、高质新产品；探明大黄鱼、河豚等养殖鱼类流通与生产过程中危害因子的形成及调控机理，研发质量安全控制与源头调质技术，构建危害因子检测识别、风险评估与消减调控技术体系。

考核指标：揭示品种、环境、养殖条件与特征性质量因子的相互作用机制；研发养殖鱼类初加工及保鲜保活新技术 5 项，新型冷链包装材料 2 种，构建多元感控物流技术体系 1 套，持水性等主要品质指标较传统技术提高 50%；研制鱼类加工或质量控制

装置 3 套，建设自动化产地加工生产线 2 条，并在主产区进行示范；研发耐贮、高质新产品 3~5 种和鱼类无刺加工产品 2~3 种；阐明典型养殖鱼类在加工和流通过程中危害因子的形成和调控机制；研发营养成分高利用率加工工艺 1 套，优质蛋白提高 10%~20%；研发质量安全检测及控制新技术 5 项，构建危害因子的控制技术体系 1 套，质控效率提升 90%；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10 项，获得行业标准 7 项。

关键词：品质，质量安全，冷链物流，自动化

申报要求：该项目由企业牵头申报，牵头申报单位须具备较好的研究基础和较强的产业化能力，并且为本领域的龙头企业或者高新技术企业。

19. 甲壳类水产品保鲜保活与减损增效关键技术与产品开发（共性关键技术类）

研究内容：针对重要经济甲壳类鲜活产品流通损失率高、货架期短、综合利用率低等关键问题，研发南美白对虾、克氏原螯虾等虾类的绿色保鲜、质构增效等保鲜保质技术，研发中华绒螯蟹等蟹类的深加工关键技术与即食产品，开发甲壳类水产品加工副产物中活性物质的绿色循环高效综合利用技术，研发基于甲壳类水产品的功能性产品与高端材料制品，研制集成精确分级、精准去头、高效剥壳的甲壳类水产品智能化连续自动化加工装备，建立甲壳类水产品加工前保鲜保活、加工过程保质保安与加工后综合利用的减损增效关键技术与产品体系。

考核指标：建立甲壳类水产品保鲜保质、深度加工和综合利用技术 3 项；开发即食产品 8~10 种、新型功能性产品 5~7 种、高端材料制品 3~4 种；研制壳肉高效分离装置 3 台/套，在山东、江苏、浙江、广东等养殖主产区建设甲壳类自动化产地加工生产线 1~2 条；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10 项，获得行业标准 7 项。

关键词：保鲜保质，减损增效，自动化加工

20. 水产病害快速检测诊断与生物安全新技术（青年科学家，共性关键技术类）

研究内容：针对水产养殖病原种类繁多、疾病频发、实用化现场检测与诊断方法缺乏等问题，研发水产主要病原现场快速准确检测技术，构建重要病害快速预警和响应系统；监测大宗水产物种繁育和养殖过程中病原引入、传播和留存情况，提出可有效切断病原传播的关键控制点；研究关键控制点生物风险要素组成与生物风险削减技术，研发亲体、种苗和饵料特定病原脱毒技术；构建无特定病原（SPF）种苗规模化繁育生物安全技术体系。

考核指标：选取并聚焦研究内容中的任一方向，进行探索性研究，取得原创性研究成果。

关键词：水产病害，快速检测，病原，生物安全

拟支持项目数：10 项。

“海洋农业与淡水渔业科技创新”重点专项 2023 年度“揭榜挂帅”榜单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科技创新有关部署安排，切实加强创新链和产业链对接，“海洋农业与淡水渔业科技创新”重点专项聚焦国家战略亟需、应用导向鲜明、最终用户明确的重大攻关需求，凝练形成 2023 年度“揭榜挂帅”榜单，现将榜单任务及有关要求予以发布。

一、申报说明

本批榜单围绕智能绿色水产养殖与饲料营养精准调控等重大应用场景，拟解决水产养殖无脊椎动物营养代谢机制不清、饲料转化率低等关键实际问题，拟安排国拨经费不超过 0.25 亿元。除特殊说明外，每个榜单任务拟支持项目数为 1 项。项目下设课题数不超过 5 个，项目参与单位总数不超过 10 家。项目设 1 名负责人，每个课题设 1 名负责人。企业牵头申报的项目，配套经费与国拨经费比例不低于 1:1。

榜单申报“不设门槛”，项目牵头申报和参与单位无注册时间要求，项目（课题）负责人无年龄、学历和职称要求。申报团队数量不多于拟支持项目数量的榜单任务方向，仍按程序进行项目评审立项。明确榜单任务资助额度，简化预算编制，经费管理探索实行“负面清单”。

二、攻关和考核要求

揭榜立项后，揭榜团队须签署“军令状”，对“里程碑”考核要求、经费拨付方式、奖惩措施和成果归属等进行具体约定，并将榜单任务目标摆在突出位置，集中优势资源，全力开展限时攻关。项目（课题）负责人在揭榜攻关期间，原则上不得调离或辞去工作职位。

项目实施过程中，将最终用户意见作为重要考量，通过实地勘察、仿真评测、应用环境检测等方式开展“里程碑”考核，并视考核情况分阶段拨付经费，实施不力的将及时叫停。

项目验收将通过现场验收、用户和第三方测评等方式，在真实应用场景下开展，并充分发挥最终用户作用，以成败论英雄。由于主观不努力等因素导致攻关失败的，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追责，并依规纳入诚信记录。

三、榜单任务

虾贝参蟹绿色优质养殖营养调控机制和精准饲料技术（共性关键技术类）

需求目标：针对凡纳滨对虾、克氏原螯虾、皱纹盘鲍、刺参、中华绒螯蟹、拟穴青蟹等水产养殖无脊椎动物营养代谢机制不清，饲料转化率低等问题，研究其在不同生长阶段和环境条件下的精准营养需求和对营养素的生物利用率；解析其营养感知和代谢过程与环境要素及营养素的关联和对养殖动物品质的调控机制；研发适合虾贝参蟹等养殖水产动物摄食特点的精准饲料配制和投喂

技术与智能化装备；构建饲料原料、添加剂、加工、投喂等配合饲料全链条技术体系，为健康高效优质环保的虾贝参蟹养殖提供技术支撑。具体需求目标如下：

阐明水产养殖无脊椎动物代表种对主要营养素的感知及代谢机制；揭示典型养殖环境下主要营养素调控养殖动物生长发育、免疫应答与品质形成的关键机理；构建虾贝参蟹代表种的精准营养需求和生物利用率数据库；研制虾贝参蟹营养精准调控技术 5 套、品质提升饲料 3 种，饲料利用效率和养殖成活率提高 15%；优化饲料生产技术工艺流程 3 个，开发智能投喂装备 3 套；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10 项，获得行业标准 7 项。

关键词：虾蟹，贝类，海参，营养调控，精准饲料

时间节点：研发时限为 5 年，立项 24 个月后开展“里程碑”考核。

榜单金额：不超过 2500 万元。

“海洋农业与淡水渔业科技创新”重点专项 2023 年度项目申报指南和榜单 形式审查条件要求

申报项目须符合以下形式审查条件要求。

1. 推荐程序和填写要求

(1) 由指南规定的推荐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出具推荐函。

(2) 申报单位同一项目须通过单个推荐单位申报，不得多头申报和重复申报。

(3) 项目申报书（包括预申报书和正式申报书，下同）内容与申报的指南方向相符。

(4) 项目申报书及附件按格式要求填写完整。

2. 申报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1) 项目（课题）负责人应为 1963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

(2) 青年科学家项目负责人应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男性应为 38 周岁以下（1985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女性应为 40 周岁以下（1983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原则上团队其他参与人员年龄要求同上。

(3) 受聘于内地单位的外籍科学家及港澳台地区科学家可作为项目（课题）负责人，全职受聘人员须由内地聘用单位提供

全职聘用的有效材料，非全职受聘人员须由双方单位同时提供聘用的有效材料，并作为项目预申报材料一并提交。

(4) 参与重点专项实施方案或本年度项目指南编制的专家，原则上不能申报该重点专项项目（课题）。

(5) 诚信状况良好，无在惩戒执行期内的科研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和相关社会领域信用“黑名单”记录。

(6) 中央和地方各级国家机关的公务人员（包括行使科技计划管理职能的其他人员）不得申报项目（课题）。

(7) 项目申报人员满足申报查重要求。

3. 申报单位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1) 在中国大陆境内登记注册的科研院所、高等学校和企业等法人单位。国家机关不得作为申报单位进行申报。

(2) 注册时间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

(3) 诚信状况良好，无在惩戒执行期内的科研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和相关社会领域信用“黑名单”记录。

4. 本重点专项指南规定的其他形式审查条件要求

(1) “揭榜挂帅”项目（课题）负责人无年龄、学历和职称要求，项目牵头申报和参与单位无注册时间要求。

(2) 青年科学家项目不再下设课题，项目参与单位总数不超过 3 家。

(3) 部省联动项目的经费预算中省级财政资金与本省份有关单位牵头课题所获中央财政资金配比不低于 1:1，申报项目中

由联动省份有关单位牵头的课题数不少于1个、不多于2个。

本专项形式审查责任人：许璇、熊炜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研究院 cuhksz

附件 1

项目申报查重要求

1. 项目（课题）负责人限申报 1 个项目（课题）；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科技创新 2030—重大项目的在研项目负责人不得牵头或参与申报项目（课题），课题负责人可参与申报项目（课题）。

项目（课题）负责人、项目骨干的申报项目（课题）和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科技创新 2030—重大项目在研项目（课题）总数不得超过 2 个。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科技创新 2030—重大项目的在研项目（课题）负责人和项目骨干不得因申报新项目而退出在研项目；退出项目研发团队后，在原项目执行期内原则上不得牵头或参与申报新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2. 涉及与“政府间国际科技创新合作”“战略性科技创新合作” 2 个重点专项项目查重时，对于中央财政专项资金预算不超过 400 万元的“政府间国际科技创新合作”重点专项项目、中央财政专项资金预算不超过 400 万元的“战略性科技创新合作”重点专项港澳台项目，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其他重点专项项目（课题）互不限项，但其他重点专项项目的在研项目负责人不得参与申报此类不限项项目。

3. 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部分项目实施联合查重。对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的项目（课题）负责人，需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重大项目（限项目负责人和课题负责人）、基础科学中心项目（限学术带头人和骨干成员）、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限部门推荐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和具有高级职称的主要参与者）实施联合限项，科研人员同期申报和在研的项目（课题）数原则上不得超过2项，但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中的青年科学家项目、科技型中小企业项目、国际合作类项目3类项目不在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联合限项范围内。

对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基础科研条件与重大科学仪器设备开发”重点专项（科学仪器方向），还需与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含国家重大科研仪器设备研制专项项目）、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大科学仪器设备开发”重点专项进行联合查重，科研人员同期申报和在研上述三类项目原则上不得超过1项。

4. 项目任务书执行期（包括延期后执行期）到2023年12月31日之前的在研项目（含任务或课题）不在限项范围内。